

西安市临潼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单位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一）主要职能。

1. 负责市场综合监督管理。贯彻执行市场监督管理的方针、政策和有关法律法规，组织实施质量、食品安全和标准化等战略，拟订并组织实施有关规划，规范和维护市场秩序，营造诚实守信、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

2. 负责市场主体统一监督管理。负责全区各类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和从事经营活动的单位、个体工商户等市场主体的监督管理工作。负责食品、药品、保健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等相关监督管理工作。制定支持服务新经济、新领域、新业态、硬科技产业发展措施并组织实施。依法建立市场主体信息公示和共享机制，加强信用监管，推动市场主体信用体系建设。

3. 负责市场监管综合执法工作。推进区市场监管综合执法队伍整合和建设，推动实行统一的市场监管。组织查处和督办重大违法案件。规范市场监管行政执法行为。

4. 负责监督管理市场秩序。依法监督管理市场交易、网络商品交易及有关服务的行为。组织指导查处价格收费违法违规、不正当竞争、违法直销、传销、侵犯商标专利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行为。监督管理直销企业、直销员及其直销活动。指导广告业发展，监督管理广告活动。

查处虚假违法广告、无照生产经营和相关无证生产经营行为。承担指导消费者权益保护及 12315 消费者申诉举报指挥中心网络体系建设工作，指导消费者保护组织开展消费维权工作。依法实施合同行政监督管理，组织查处合同违法行为。管理动产抵押物登记，监督管理拍卖行为。承担区打击传销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日常工作。

5. 负责公平竞争审查工作。统筹推进竞争政策实施，组织实施公平竞争审查制度。依委托开展垄断协议、滥用市场支配地位和滥用行政权力排除、限制竞争等反垄断执法调查工作。

6. 负责促进知识产权运用。落实知识产权运用和规范交易的政策措施，开展知识产权工作的合作与交流活动，负责统筹协调涉外知识产权事宜，促进知识产权转移转化。指导落实商标、专利、原产地地理标志申请的审查、确权相关前置服务工作。指导知识产权无形资产评估、审查评议工作。指导和促进知识产权服务业发展。负责行业知识产权公共服务体系建设。

7. 负责保护知识产权。实施严格保护商标、专利、原产地地理标志等知识产权制度措施。推动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建设。指导知识产权争议处理、维权援助和纠纷调处。组织指导知识产权预警和涉外保护工作。实施鼓励新领域、新业态、新模式创新的知识产权保护、管理和服务政策。

8. 负责宏观质量管理。拟订并实施推进质量发展的措

施办法。承担统筹质量基础设施协同服务及应用工作。按规定权限组织重大质量事故调查。贯彻落实缺陷产品召回制度。承担产品防伪的相关工作。

9. 负责产商品质量安全管理。组织实施产商品质量安全风险监控和监督抽查工作。组织实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管理。负责辖区范围内纤维质量监督工作。指导产商品质量分类监管。

10. 负责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按照国务院批准的《特种设备目录》综合管理全区特种设备安全监察、监督工作。监督检查高耗能特种设备节能标准和锅炉环境保护标准的执行情况。

11. 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协调。制定有关食品安全的措施办法并组织实施。负责食品安全应急体系建设，组织重大食品安全事件应急处置和调查处理工作，监督事故查处落实情况。建立健全食品安全重要信息直报制度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推动健全食品安全跨区域跨部门协调联动机制。承担区食品安全委员会日常工作。

12. 负责食品（含保健品）安全监督管理。推动落实区政府负总责和食品生产经营者主体责任的机制，健全食品安全追溯体系。建立覆盖食品生产、流通、消费全过程的监督检查制度和隐患排查治理机制并组织实施，防范区域性、系统性食品安全风险。组织开展食品安全监督抽检、风险监测、核查处置和风险预警、风险交流工作。依法组织实施保健品、

特殊食品安全管理。负责组织、监督、指导重大活动食品安全保障工作。负责食盐市场安全监督管理，监督、协调食盐行政执法工作。

13. 负责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经营和使用环节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监督实施药品、医疗器械经营质量管理规范和使用质量管理办法。负责建立药品、化妆品不良反应及医疗器械不良事件监测体系，并开展监测和处置工作。监督实施问题产品召回和处置制度。贯彻执行国家执业药师相关制度。

14. 负责统一管理计量工作。推行国家法定计量单位，组织开展社会公用计量标准建设。落实国家及地方计量法律法规，依法监管商品量、市场计量行为、计量仲裁检定、计量器具和计量技术机构。

15. 负责统一管理标准化工作。贯彻国家标准，负责地方标准相关工作。依法指导和监督团体标准、企业标准相关工作。组织制定并实施标准化激励政策，规范标准化活动。归口管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商品条码和标识工作。

16. 负责统一管理认证认可与检验检测工作。依法监督管理认证认可与检验检测工作。贯彻执行认证认可与检验检测监督管理制度。促进认证认可与检验检测行业发展。配合推进检验检测机构改革。

17. 负责市场监督管理科技和信息化建设、应急管理和新闻宣传工作。

18. 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内设机构。

西安市临潼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单位性质为行政单位，下设 16 个内设科室，包括办公室、人事科、政工科、计划财务科、政策法规科、市场发展与信用监管科、公平交易与知识产权监督管理科、市场秩序监督管理科、督查督导科、食品安全监督管理科、餐饮食品监督管理科、药品医疗器械监督管理科、综合协调和应急科、质量标准科、特种设备安全监察科、计量认证认可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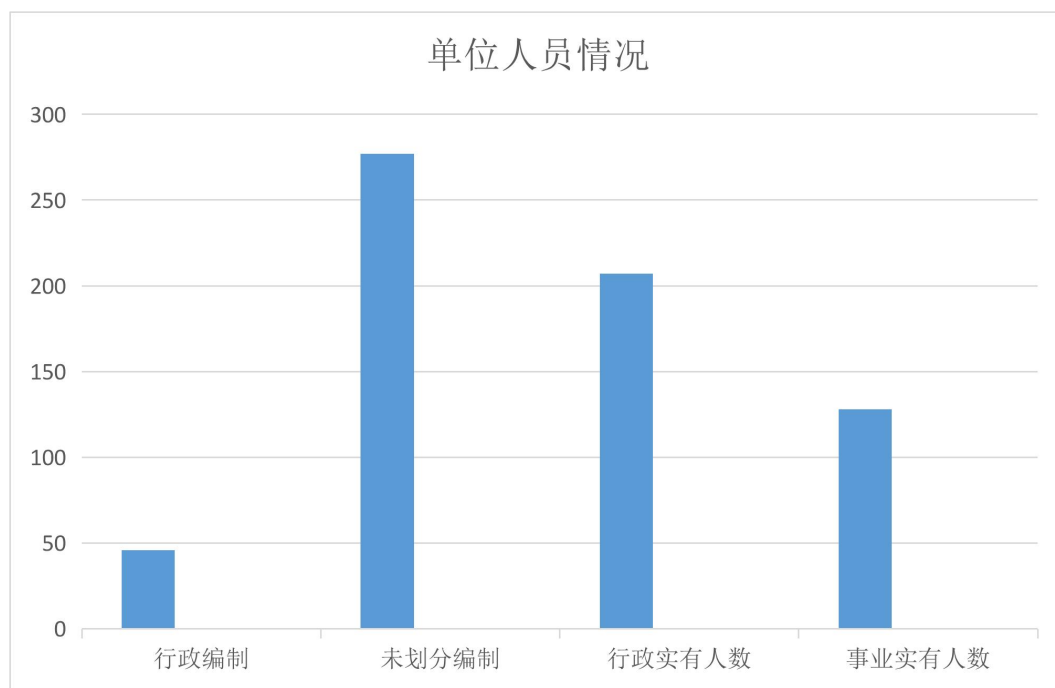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本年度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1 个：

序号	单位名称
1	西安市临潼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三、部门人员情况

截至 2021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323 人，其中行政编制 46 人，因机构改革尚未完成，其余的 277 个编制尚未确定为行政编制还是事业编制；实有人员 335 人，其中行政 207 人、事业 128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0 人。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目 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表2	收入决算表		
表3	支出决算表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表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表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不涉及
表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不涉及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临潼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4,594.86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769.43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国防支出	
4. 上级补助收入		4. 公共安全支出	
5. 事业收入		5. 教育支出	
6. 经营收入		6. 科学技术支出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其他收入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5.68
		9. 卫生健康支出	108.40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	
		19. 住房保障支出	251.35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	
		23. 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4,594.86	本年支出合计	4,594.8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收入总计	4,594.86	支出总计	4,594.8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临潼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 补 助收 入	事业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 单 位上 缴	其他 收入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 中： 教育			
合计		4,594.86	4,594.8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769.44	3,769.44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3,769.44	3,769.44						
2013801	行政运行	3,288.39	3,288.39						
2013804	市场主体管理	194.00	194.00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105.00	105.00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4.50	4.50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77.55	177.5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5.68	465.6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65.13	465.1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8.31	18.3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46.04	446.0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0.78	0.78						
20807	就业补助	0.55	0.55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0.55	0.5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8.40	108.4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8.40	108.4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8.40	108.4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1.35	251.3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51.35	251.3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93.62	193.62						
2210203	购房补贴	57.73	57.7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临潼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4,594.86	4,037.22	557.6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769.44	3,288.39	481.05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3,769.44	3,288.39	481.05			
2013801	行政运行	3,288.39	3,288.39				
2013804	市场主体管理	194.00		194.00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105.00		105.00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4.50		4.50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77.55		177.5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5.68	446.82	18.8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65.13	446.82	18.3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8.31		18.3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46.04	446.0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0.78	0.78				
20807	就业补助	0.55		0.55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0.55		0.5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8.40	108.4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8.40	108.4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8.40	108.4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1.35	193.62	57.7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51.35	193.62	57.7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93.62	193.62				
2210203	购房补贴	57.73		57.7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临潼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4594.86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769.43	3,769.43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国防支出				
		4. 公共安全支出				
		5. 教育支出				
		6. 科学技术支出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5.68	465.68		
		9. 卫生健康支出	108.40	108.40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251.35	251.35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4,594.86	本年支出合计	4,594.86	4,594.86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续)

公开04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临潼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收入总计	4,594.86	支出总计	4,594.86	4,594.8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公开05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临潼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4,594.86	4,037.22	557.6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769.44	3,288.39	481.05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3,769.44	3,288.39	481.05
2013801	行政运行	3,288.39	3,288.39	
2013804	市场主体管理	194.00		194.00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105.00		105.00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4.50		4.50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77.55		177.5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5.68	446.82	18.8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65.13	446.82	18.3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8.31		18.3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46.04	446.0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0.78	0.78	
20807	就业补助	0.55		0.55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0.55		0.5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8.40	108.4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8.40	108.4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8.40	108.4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1.35	193.62	57.7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51.35	193.62	57.7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93.62	193.62	
2210203	购房补贴	57.73		57.7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临潼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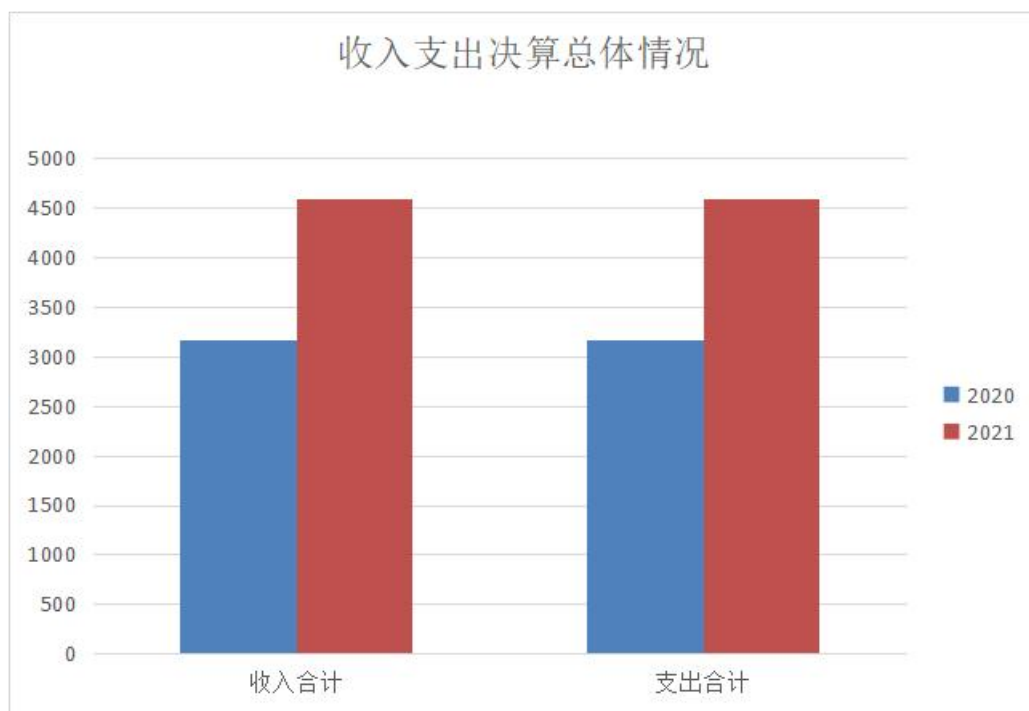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 （境）费 用	公务接 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 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 车运行 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66.00			66.00		66.00		
决算数	37.75			37.75		37.7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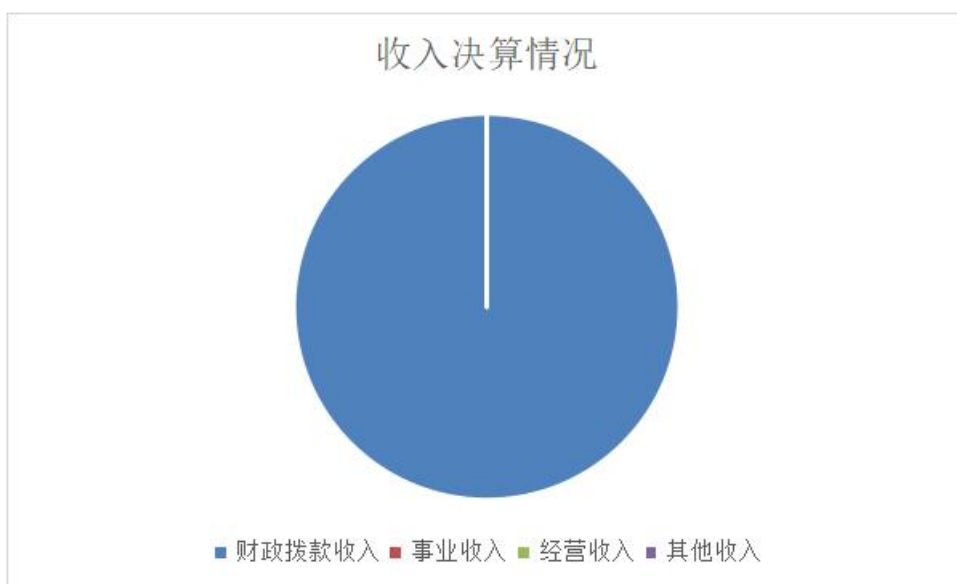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度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4594.86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增加 1423.88 万元，增长 45%。主要是项目资金及社保基数调整导致收支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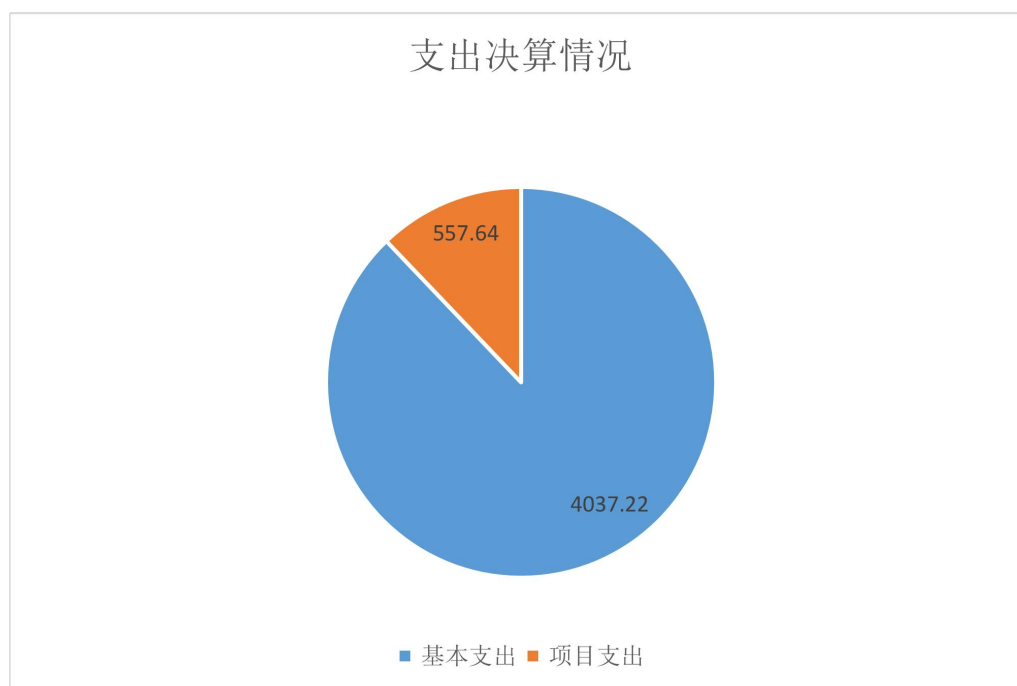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收入合计 4594.8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4594.86 万元，占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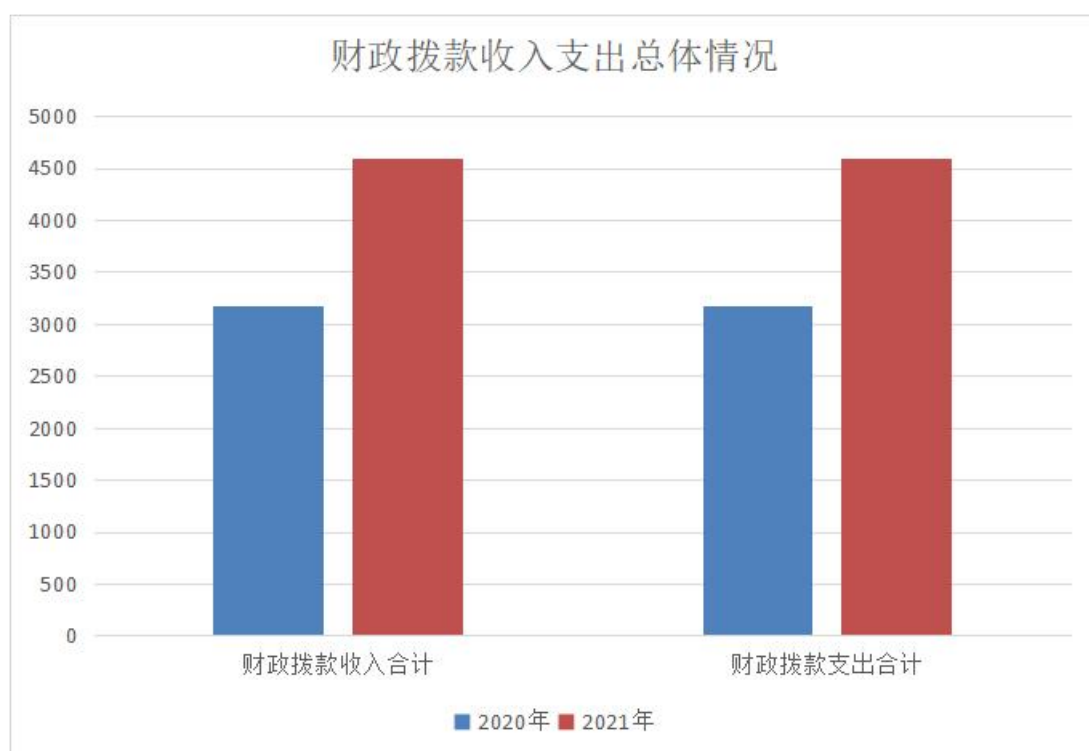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支出合计 4594.8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037.22 万元，占 87.9%；项目支出 557.64 万元，占 12.1%；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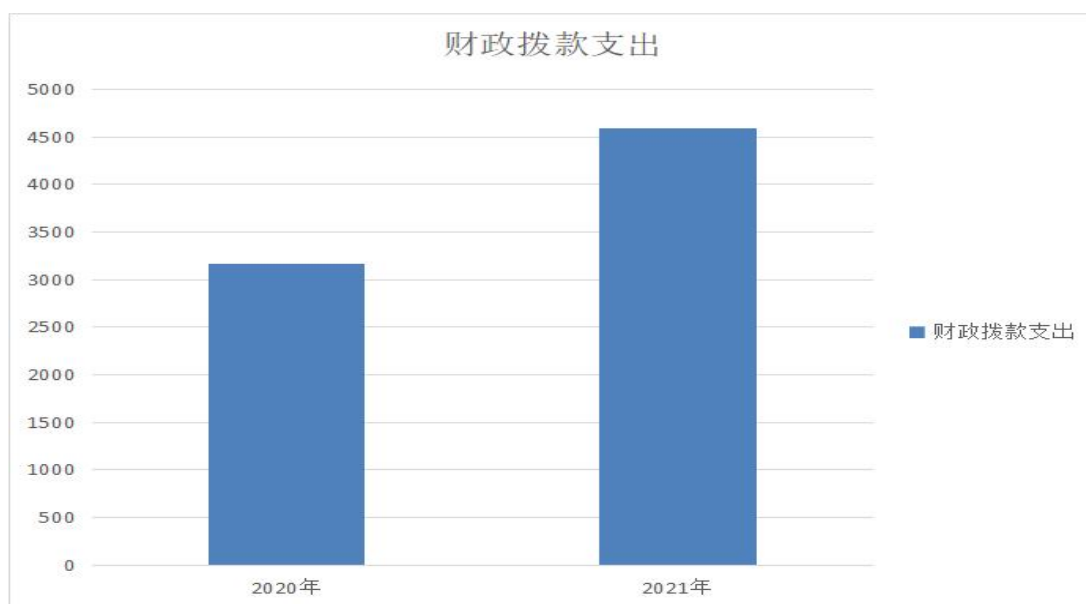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4594.86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1423.86 万元，增长 45%。主要原因是社保基数调整导致基本支出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3120.77 万元，支出决算 4594.8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45%，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423.86 万元，增长 45%，主要原因是社保基数调整导致基本支出增加。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预算 1997.5 万元，支出决算 3288.3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64%。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增加。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市场主体管理（项）。

预算 313 万元，支出决算 194 万元，完成预算的 6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在本功能分类科目中缩减项目支出。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市场秩序执法（项）。

预算 150 万元，支出决算 105 万元，完成预算的 7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功能分类科目中缩减项

目支出。

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食品安全监管（项）。

预算 12 万元，支出决算 4.5 万元，完成预算的 37.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缩减项目支出。

5.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项）。

预算 82.52 万元，支出决算 177.55 万元，完成预算的 215%。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因工作需要追加项目资金。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

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18.31 万元，为追加预算。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后为解决市属退休人员非统筹补贴发放。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预算 352.15 万元，支出决算 446.0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2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养老保险基数调整，支出增加。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预算为 117.38 万元，支出决算 0.78 万元，完成预算的 0.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职业年金缴纳隔个人部分。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其他就业补助支出（项）。

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55 万元，为追加预算。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发放公益性岗位工资，为追加项目。

10.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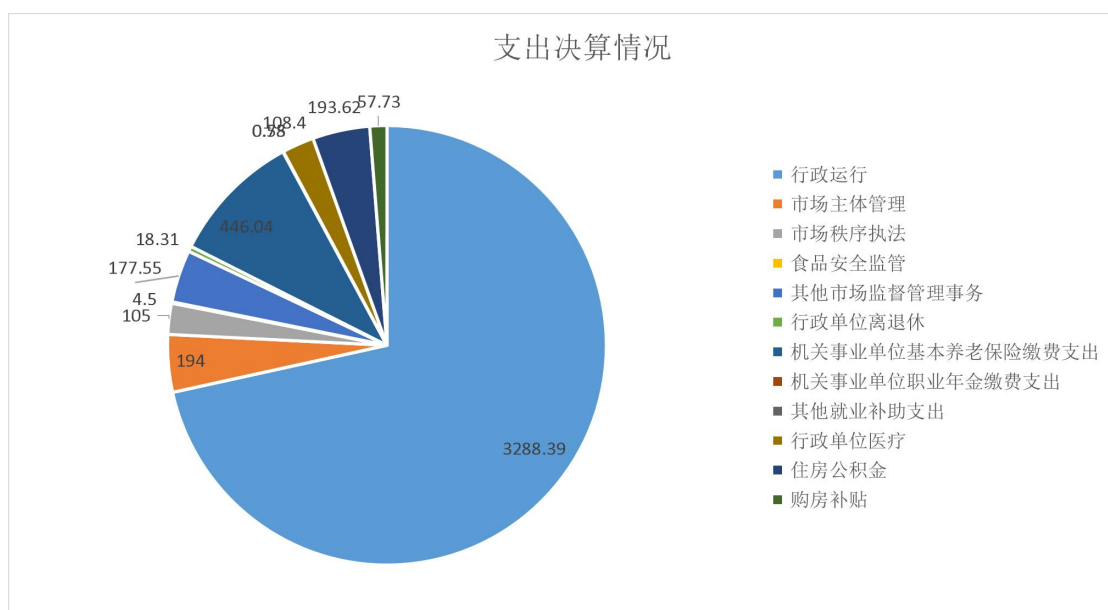
预算为 77.16 万元，支出决算 108.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4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医保基数调整，医保缴费增加。

1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预算为 136.43 万元，支出决算 193.6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42%。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住房公积金比例调整，缴费增加。

1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

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57.73 万元，为追加预算。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原市属人员住房货币化补贴下划资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4037.22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 3845.7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849.94 万元、津贴补贴 737.16 万元、奖金 1508.4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46.04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0.78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8.4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42 万元。

（二）公用经费 191.4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3.86 万元、水费 0.11 万元、电费 3.18 万元、邮电费 2.88 万元、取暖费 0.12 万元、物业管理费 0.43 万元、差旅费 0.87 万元、维修（护）费 0.82 万、劳务费 13.4 万元、委托业务费

3 万元、工会经费 16.78 万元、福利费 0.8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75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141.47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66 万元，支出决算 37.75 万元，完成预算的 5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缩减三公经费。

1. 因公出国（境）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因公出国（境）预算安排。

2. 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单位购置公务用车 0 辆，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预算较决算数无变化，主要原因是本年无此项预算。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预算 66 万元，支出决算 37.75 万元，完成预算的 57%，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28.25 万元，主要原因是缩减三公经费。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公务接待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预算较决算数无变化，主要原因是本年无此项预算。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培训费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预算较决算数无变化，主要原因是本年无此项预算。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会议费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预算较决算数无变化，主要原因是本年无此项预算。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并已公开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并已公开空表。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212.35 万元，支出决算 191.47 万元，完成预算的 90%。支出决算比上年减少 14.86 万元，主要原因是缩减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 15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类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类支出 3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类支出 12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的 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21 年末，本部门机关及所属单位共有车辆 52 辆，

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43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8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2021 年当年购置车辆 0 辆；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本单位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工作，建立了绩效管理制度体系，自 2021 年以来陆续修定出台了《西安市临潼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预算绩效管理办法》和《西安市临潼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内部控制制度汇编》；完善了绩效管理工作机制，主要内容围绕预算编制、预算执行、绩效评估、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等环节开展；明确了绩效管理职能，成立以局长为组长、分管领导为副组长、各科室负责人为成员的预算绩效管理领导小组。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1 年度区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进行全面自评，涵盖项目 14 个，涉及预算资金 557.64 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组织对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 14 个项目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557.64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组织对 2021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 0 个项目

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涉及项目 0 个，共涉及资金 0 万元。

组织开展 2021 年度本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共涉及预算资金 4037.22 万元。形成了 1 个单位整体自评报告，为西安市临潼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单位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本部门 2021 年度未开展部门重点绩效评价。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部门决算中反映食品安全监督抽检等 14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分别是：

1. 食品安全监督抽检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200 万元，执行数 150 万元，完成预算的 75%。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该项目经费用于买样费、检验费等，通过每年抽检任务的顺利完成，进一步加大对全区食品安全监管力度，保障人民的合法权益。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资金使用的规范性还需加强，财务管理制度还需进一步完善。

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规范和完善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加强预算管理、严格预算执行，科学编制预算。

2. 食品抽检费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24 万元，执行数 2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根据临食药监字【2011】3号文件及领导批示精神，全年食品抽验 2406 份，费用共计 24 万元。该项目主要用于食品质量抽查检验购买样品的费用，进一步保障全区食品安全。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资金使用的规范性还需加强，财务管理制度还需进一步完善。

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规范和完善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加强预算管理、严格预算执行，科学编制预算。

3. 打击传销经费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15 万元，执行数 1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加强打击传销工作，维护辖区内营商环境，维护人民群众的合法权益。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资金使用的规范性还需加强，财务管理制度还需进一步完善。

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规范和完善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加强预算管理、严格预算执行，科学编制预算。

4. 12315 体系建设经费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5 万元，执行数 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依据市局《关于进一步加强 12315 “五进”规范化建设的实施意见》要求，需设立 12315 联络站

点，并聘请联络员及时处理消费投诉，进一步保障全区消费者合法权益。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资金使用的规范性还需加强，财务管理制度还需进一步完善。

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规范和完善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加强预算管理、严格预算执行，科学编制预算。

5. 基层所执法办案经费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150 万元，执行数 105 万元，完成预算的 70%。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该项目为基层 33 个监督管理所办公经费，为基层食药监所工作的正常开展，确保全区人民群众饮食用药安全有效提供了有力保障。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资金使用的规范性还需加强，财务管理制度还需进一步完善。

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规范和完善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加强预算管理、严格预算执行，科学编制预算。

6. 药品化妆品抽样经费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7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0 万元，执行数 4.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我局制定抽检工作实施方案，按照要求进行抽检工作。该项目主要用于药品抽查检验购买样品的费用，加强全区药品监管力度。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资金使用的规范性还需加强，财务管理制度还需进一步完善。

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规范和完善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加强预算管理、严格预算执行，科学编制预算。

7. 食品药品安全协管员经费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7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0 万元，执行数 71.6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落实行政村、社区协管员的补贴待遇，按照每人每月补贴不低于 50 元。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资金使用的规范性还需加强，财务管理制度还需进一步完善。

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规范和完善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加强预算管理、严格预算执行，科学编制预算。

8. 知识产权保护经费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11 万元，执行数 1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加大全区知识产权保护工作力度，统筹推进知识产权工作，服务全区经济发展大局，进一步建设知识产权强示范区。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资金使用的规范性还需加强，财务管理制度还需进一步完善。

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规范和完善专项资金使用管理

办法，加强预算管理、严格预算执行，科学编制预算。

9. 长聘人员工资及社保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0 万元，执行数 1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为维护单位的和谐稳定，妥善解决原工商临潼分局退休职工子弟接班后编制待遇遗留问题，经区政府批准，由财政予以解决。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资金使用的规范性还需加强，财务管理制度还需进一步完善。

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规范和完善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加强预算管理、严格预算执行，科学编制预算。

10. 食用农产品快检室合同制人员工资及社保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46.9 万元，执行数 46.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为保障 3 个食用农产品市场 9 名合同制工作人员工资及社保，由区财政局按照社区工作人员的标准执行，进一步满足保障全区食品药品安全监管需要。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资金使用的规范性还需加强，财务管理制度还需进一步完善。

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规范和完善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加强预算管理、严格预算执行，科学编制预算。

11. 城关所维修改造经费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0 万元，执行数 3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维修改造城关所，提升市场监管服务质量，维护辖区人民饮食用药安全。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项目未纳入年初预算。

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加强预算管理和项目支出。

12. 市属退休人员非统筹补贴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0 万元，执行数 18.3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原工商临潼分局及其信息中心、原质监临潼分局 2019 年 2 月份以前退休人员，共计 163 名非统筹补贴。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项目未纳入年初预算。

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加强预算管理和项目支出。

13. 公益性岗位安置人员补贴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0 万元，执行数 0.5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发放公益性岗位人员工资。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项目未纳入年初预算。

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加强预算管理和项目支出。

14. 住房分配货币化补贴资金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0 万元，执行数 57.7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发放原市属下划干部住房货币化补贴。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项目未纳入年初预算。

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加强预算管理和项目支出。

区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食品安全监督抽检项目				
主管部门		西安市临潼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临潼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 / A)
		年度资金总额:	200.00	150		75.00%
		其中: 区级财政资金	200.00	150		75.0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全年食品检测2802份, 1500元/份。该项目经费用于买样费、检验费等, 通过每年抽检任务的顺利完成, 进一步加大对全区食品安全监管力度, 保障人民的合法权益。			全年食品检测2802份, 1500元/份。该项目经费用于买样费、检验费等, 通过每年抽检任务的顺利完成, 进一步加大对全区食品安全监管力度, 保障人民的合法权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普通食品	≥1401批次	1401批次	
		质量指标	项目达标率	≥98%	98%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1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成本指标	委托业务费	200万元	150万元	压紧财政支出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辖区食品安全	稳步提升	稳步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持续发挥作用时限	当年	当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8%	98%	
说明	无					

注: 1. 其他资金包括与区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 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100%-80% (含)、80%-60% (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区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食品抽检费				
主管部门		西安市临潼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临潼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 / A)
		年度资金总额:	24.00	24		100.00%
		其中: 区级财政资金	24.00	24		100.0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临食药监字【2011】3号文件及领导批示精神, 全年食品抽检2406份, 费用共计24万元。该项目主要用于食品质量抽查检验购买样品的费用, 进一步保障全区食品安全。			根据临食药监字【2011】3号文件及领导批示精神, 全年食品抽检2406份, 费用共计24万元。该项目主要用于食品质量抽查检验购买样品的费用, 进一步保障全区食品安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食品抽检	≥2406份	2406份	
		质量指标	食品质量率	≥98%	98%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1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成本指标	食品抽检费	24万元	24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食品事故发生率	逐年降低	逐年降低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持续发挥作用时限	当年	当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辖区群众满意度	≥98%	98%	
说明	无					

注: 1. 其他资金包括与区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 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100%-80% (含)、80%-60% (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区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打击传销经费				
主管部门		西安市临潼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临潼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 / A）
	年度资金总额：		5.00	5		100.00%
	其中：区级财政资金		5.00	5		100.0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依据市局《关于进一步加强12315“五进”规范化建设的实施意见》要求，需设立12315联络站点，并聘请联络员及时处理消费投诉，进一步保障全区消费者合法权益。			依据市局《关于进一步加强12315“五进”规范化建设的实施意见》要求，需设立12315联络站点，并聘请联络员及时处理消费投诉，进一步保障全区消费者合法权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12315联络站点	≥107个	107个	
		质量指标	侵犯消费者权益发案率	≤0.5%	1%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1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成本指标	总成本	≤5万元	5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处理投诉、维权保障率	提升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持续发挥作用时限	当年	当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辖区群众满意度	≥98%	98%	
说明		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与区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区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12315体系建设经费				
主管部门		西安市临潼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临潼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 / A）
		年度资金总额：	5.00	5		100.00%
		其中：区级财政资金	5.00	5		100.0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依据市局《关于进一步加强12315“五进”规范化建设的实施意见》要求，需设立12315联络站点，并聘请联络员及时处理消费投诉，进一步保障全区消费者合法权益。			依据市局《关于进一步加强12315“五进”规范化建设的实施意见》要求，需设立12315联络站点，并聘请联络员及时处理消费投诉，进一步保障全区消费者合法权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12315联络站点	≥107个	107个	
		质量指标	侵犯消费者权益发案率	≤0.5%	1%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1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成本指标	总成本	5万元	5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处理投诉、维权保障率	提升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持续发挥作用时限	当年	当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辖区群众满意度	≥98%	98%	
说明		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与区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区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基层所执法办案经费				
主管部门		西安市临潼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临潼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 / A）
		年度资金总额：	150.00	105		70.00%
		其中：区级财政资金	150.00	105		70.0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该项目为基层25个监督管理所办公经费，主要用于监管所购买办公用品、水电费、电话费、车辆燃油费等支出。项目资金的落实，为基层食药监所工作的正常开展，确保全区人民群众饮食用药安全有效提供了有力保障。			该项目为基层25个监督管理所办公经费，主要用于监管所购买办公用品、水电费、电话费、车辆燃油费等支出。项目资金的落实，为基层食药监所工作的正常开展，确保全区人民群众饮食用药安全有效提供了有力保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辖区市场监管所个数	≥25个	25个	
		质量指标	投诉办结率	≥94%	94%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1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成本指标	总成本	150万元	105万元	缩减支出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全区食品药品重大事故发生率	0	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持续发挥作用时限	当年	当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辖区群众满意度	≥98%	98%	
说明		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与区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区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药品化妆品抽样经费				
主管部门			西安市临潼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临潼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 / A）
			年度资金总额：	0.00	4.5		
			其中：区级财政资金	0.00	4.5		
			其他资金	0	0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下达我区抽检计划任务97批次，我局制定抽检工作实施方案，按照要求进行抽检工作。该项目主要用于药品抽查检验购买样品的费用，加强全区药品监管力度。				下达我区抽检计划任务97批次，我局制定抽检工作实施方案，按照要求进行抽检工作。该项目主要用于药品抽查检验购买样品的费用，加强全区药品监管力度。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 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抽检批次		≥97批次	97批次	
		质量指标	项目达标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1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成本指标	总成本		4.5万元	4.5万元	缩减支出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不适用				
		社会效益 指标	履职能力		稳步提升	稳步提升	
		生态效益 指标	不适用				
		可持续影 响指标	项目持续发挥作用时限		当年	当年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群众满意度		≥98%	98%	
说明	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与区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区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食品药品安全协管员经费				
主管部门			西安市临潼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临潼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 / A）
			年度资金总额：	0.00	71.64		
			其中：区级财政资金	0.00	71.64		
			其他资金	0	0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落实行政村、社区协管员的补贴待遇，按照每人每月补贴不低于50元，辖区内有297名协管员（258个村委会，43个社区）进一步保障全区食品安全。				落实行政村、社区协管员的补贴待遇，按照每人每月补贴不低于50元，辖区内有297名协管员（258个村委会，43个社区）进一步保障全区食品安全。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协管员数量		≥297名	297名	
		质量指标	协管员出勤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1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成本指标	总成本		71.64万元	71.64万元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食品药品监管覆盖率		稳步提升	稳步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持续发挥作用时限		当年	当年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协管员满意度		≥95%	95%	
说明	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与区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区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知识产权保护经费				
主管部门			西安市临潼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临潼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 / A）
			年度资金总额：	11.00	11	100.00%	
			其中：区级财政资金	11.00	11	100.00%	
			其他资金	0	0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加大全区知识产权保护工作力度，统筹推进知识产权工作，服务全区经济发展大局，进一步建设知识产权强示范区。				加大全区知识产权保护工作力度，统筹推进知识产权工作，服务全区经济发展大局，进一步建设知识产权强示范区。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 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申请专利		≥5000件	5000件	
		质量指标	专利申请率		提升	提升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1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成本指标	总成本		11万元	11万元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不适用				
		社会效益 指标	知识产权信息普及率		提升	提升	
		生态效益 指标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 指标	项目持续发挥作用时限		当年	当年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8%	98%	
说明	无						

注: 1. 其他资金包括与区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 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100%-80% (含)、80%-60% (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区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长聘人员工资及社保				
主管部门			西安市临潼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临潼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 / A）
			年度资金总额：	0.00	18		
			其中：区级财政资金	0.00	18		
			其他资金	0	0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临市监字【2021】34号文件《关于朱继军等5名上访人员问题解决方案的请示》，为维护单位的和谐稳定，妥善解决原工商临潼分局退休职工子弟接班后编制待遇遗留问题，经区政府批准，由财政予以解决。				根据临市监字【2021】34号文件《关于朱继军等5名上访人员问题解决方案的请示》，为维护单位的和谐稳定，妥善解决原工商临潼分局退休职工子弟接班后编制待遇遗留问题，经区政府批准，由财政予以解决。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 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人数		≥5人	5人	
		质量指标	发放到位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1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成本指标	总成本		18万元	18万元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不适用				
		社会效益 指标	长聘人员在岗率		100%	100%	
		生态效益 指标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 指标	项目持续发挥作用时限		当年	当年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长聘人员满意度		≥98%	98%	
说明	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与区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区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食用农产品快检室合同制人员工资及社保				
主管部门		西安市临潼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临潼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 / A）
		年度资金总额：	46.90	46.9		100.00%
		其中：区级财政资金	46.90	46.9		100.00%
		其他资金	0	0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西安市临潼区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纪要（第17届90次【2016】第17次）》会议精神，为保障3个食用农产品市场9名合同制工作人员工资及社保，由区财政局按照社区工作人员的标准执行，进一步满足保障全区食品药品安全监管需要。			根据《西安市临潼区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纪要（第17届90次【2016】第17次）》会议精神，为保障3个食用农产品市场9名合同制工作人员工资及社保，由区财政局按照社区工作人员的标准执行，进一步满足保障全区食品药品安全监管需要。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 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人数	≥9名	9名	
		质量指标	发放到位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1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成本指标	总成本	46.9万元	46.9万元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不适用			
		社会效益 指标	快检员在岗率	100%	100%	
		生态效益 指标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 指标	项目持续发挥作用时限	当年	当年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快检员满意度	≥98%	98%	
说明		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与区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区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城关所维修改造经费				
主管部门		西安市临潼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临潼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 / A）
		年度资金总额：	0.00	30		
		其中：区级财政资金	0.00	30		
		其他资金	0	0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城关所维修改造。			完成城关所维修改造。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 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装修改造面积	≥350平米	350平米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1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成本指标	单位修缮成本	30万元	30万元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不适用			
		社会效益 指标	提升履职能力	稳步提升	稳步提升	
		生态效益 指标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 指标	项目持续发挥作用时限	当年	当年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群众满意度	≥98%	98%	
说明		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与区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区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市属退休人员非统筹补贴				
主管部门		西安市临潼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临潼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 / A)	
		年度资金总额:	0.00	18.31		
		其中: 区级财政资金	0.00	18.31		
		其他资金	0	0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原工商临潼分局及其信息中心、原质监临潼分局2019年2月份以前退休人员, 共计163名非统筹补贴, 包括降温费、处级干部供热采暖补贴差额部分、护理费、大额医保等。			原工商临潼分局及其信息中心、原质监临潼分局2019年2月份以前退休人员, 共计163名非统筹补贴, 包括降温费、处级干部供热采暖补贴差额部分、护理费、大额医保等。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 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退休干部	≥163名	163名	
		质量指标	发放到位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1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成本指标	总成本	18.31万元	18.31万元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不适用			
		社会效益 指标	暖气保障率	100%	100%	
		生态效益 指标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 指标	项目持续发挥作用时限	当年	当年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退休干部满意度	≥98%	98%	
说明	无					

注: 1. 其他资金包括与区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 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100%-80% (含)、80%-60% (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区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公益性岗位安置人员补贴				
主管部门		西安市临潼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临潼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 / A)
		年度资金总额:	0.00	0.55		
		其中: 区级财政资金	0.00	0.55		
		其他资金	0	0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发放公益性岗位工资			发放公益性岗位工资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 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公益岗位人数	≥1名	1名	
		质量指标	发放到位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1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成本指标	总成本	0.55万元	0.55万元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不适用			
		社会效益 指标	公益岗位安置率	100%	100%	
		生态效益 指标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 指标	项目持续发挥作用时限	当年	当年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公益岗位人员满意度	≥98%	98%	
说明		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与区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区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住房分配货币化补贴资金				
主管部门			西安市临潼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临潼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 / A)
			年度资金总额:	0.00	57.73		
			其中: 区级财政资金	0.00	57.73		
			其他资金	0	0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市住建局的批复（市建函[2020]378号、市建函[2020]379号），发放2019年3月前划转人员市级住房分配货币化补贴。				按照市住建局的批复（市建函[2020]378号、市建函[2020]379号），发放2019年3月前划转人员市级住房分配货币化补贴。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 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原工商、质监人员		≤201名	201名	
		质量指标	发放到位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1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成本指标	总成本		57.73万元	57.73万元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不适用				
		社会效益 指标	市场监管力量		稳步提升	稳步提升	
		生态效益 指标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 指标	项目持续发挥作用时限		当年	当年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干部满意度		≥98%	98%	
说明	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与区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三）部门决算中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共组织 2021 年度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项目 14 个，涉及西安市临潼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单位整体支出自评得分 96，综合评价等级为“优”，全年预算数 3120.77 万元，执行数 4594.8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45%。

本年度本单位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全面落实好各项政策，我局各项重点项目工作均能按时按质按量全面建设完成。提升全区市场监督管理工作水平，保障人民群众的合法权益。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年初预算与决算略有偏差，资金使用的规范性还需加强，财务管理制度还需进一步完善。

下一步改进措施：创新工作方法，提高政务服务质量，加强年初预算管理，提高财政预算精确度。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填报单位：西安市临潼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自评得分：96

（一）简要概述部门职能与职责。				全区市场监管工作							
（二）简要概述部门支出情况，按活动内容分类。				本年度支出4594.86万元，其中项目支出557.64万元							
（三）简要概述当年下达的重点工作。				保障辖区内食品安全、药品安全、特种设备安全、质量安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投入	预算执行（25分）	预算完成率（10分）	10	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完成程度。 预算完成数：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 预算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数。	预算完成率=100%的，得10分。 预算完成率≥95%的，得9分。 预算完成率在90%（含）和95%之间，得8分。 预算完成率在85%（含）和90%之间，得7分。 预算完成率在80%（含）和85%之间，得6分。 预算完成率在70%（含）和80%之间，得4分。 预算完成率<70%的，得0分。	预算完成率 =3170.98/2817.89	100%	113%	8		
		预算调整率（5分）	5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调整程度。 预算调整数：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与政府性基金预算。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得5分。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的，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预算调整率 =353.09/2817.89	5%	12%	3		
		支出进度率（5分）	5	支出进度率=（实际支出/支出预算）×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度。 半年支出进度=部门上半年实际支出/（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上半年执行中追加追减）*100%。 前三季度支出进度=部门前三季度实际支出/（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前三季度执行中追加追减）*100%。	半年进度：进度率≥45%，得2分；进度率在40%（含）和45%之间，得1分；进度率<40%，得0分。 前三季度进度：进度率≥75%，得3分；进度率在60%（含）和75%之间，得2分；进度率<60%，得0分。	支出进度率 =3170.98/2817.89	100	113%	3		
		预算编制准确率（5分）	5	部门预算中除财政拨款外的其他收入预算与决算差异率。 预算编制准确率=其他收入决算数/其他收入预算数×100%-100%。	预算编制准确率≤20%，得5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在20%和40%（含）之间，得3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40%，得0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其他收入决算数/其他收入预算数×100%-100%。	0	0	5		
过程	预算管理（15分）	“三公经费”控制率（5分）	5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三公经费”控制率≤100%，得5分，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	100%	100%	5		
		资产管理规范性（5分）	5	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规范，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情况。 1.新增资产配置按预算执行。 2.资产有偿使用、处置按规定程序审批。 3.资产收益及时、足额上缴财政。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扣完为止。	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规范，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情况。 1.新增资产配置按预算执行。 2.资产有偿使用、处置按规定程序审批。	5	5	5		
过程	预算管理（15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5分）	5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1.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2.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3.重大项目开支经过评估论证； 4.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5.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1.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2.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5	5	5		
效果	履职尽责（60分）	项目产出（40分）	40		1.若为定性指标，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50%（含）、50-1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完成比率计分。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得分=实际完成值/年初目标值*该指标分值，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得分=年初目标值/实际完成值*该指标分值。		100%	40	40		
		项目效益（20分）	20				100%	20	20		

备注：

- “项目产出”和“项目效果”直接细化成部门年初绩效目标中的指标，并根据重要程度赋权。
- “绩效指标分析”是指参考历史数据、行业标准及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等相关资料，从“是否与项目密切相关，指标值是否可获取，指标值设置是否合理”等角度，从产出和效果类指标中找出需要改进的指标，并逐项提出次年的编制意见和建议。

（四）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单位 2021 年度未开展单位重点绩效评价。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5.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